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木质家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2 套，其中 1 套为检验样品，1 套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木质家具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宽度偏差	GB/T 3324-2024
2	深度偏差	GB/T 3324-2024
3	高度偏差	GB/T 3324-2024
4	抽屉下垂度	GB/T 3324-2024
5	抽屉摆动度	GB/T 3324-2024
6	邻边垂直度	GB/T 3324-2024
7	木材外观	GB/T 3324-2024
8	软硬质覆面人造板外观	GB/T 3324-2024
9	五金件外观	GB/T 3324-2024
10	木工要求	GB/T 3324—2024
11	漆膜外观	GB/T 3324-2024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3324-2024 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保温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6 个，其中 3 个为检验样品，3 个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保温杯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容量	GB/T 29606-2013
2	保温效能	GB/T 29606-2013
3	耐冲击性	GB/T 29606-2013
4	密封用盖（塞）及热水异味	GB/T 29606-2013
5	橡胶制件的耐热水性	GB/T 29606-2013
6	手柄和提环安装强度	GB/T 29606-2013
7	背带、吊带强度	GB/T 29606-2013
8	密封性	GB/T 29606-2013
9	涂层的附着力	GB/T 29606-2013
10	表面印刷文字和图案的附着力	GB/T 29606-2013
11	使用性能	GB/T 29606-2013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29606-2013 不锈钢真空杯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家用燃气灶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2 台，其中 1 台为检验样品，1 台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家用燃气灶具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燃烧器的熄火保护装置	GB 16410-2020
2	燃气导管	GB 16410-2020
3	铭牌标志	GB 16410-2020
4	热负荷	GB 16410-2020
5	火焰传递	GB 16410-2020
6	熄火	GB 16410-2020
7	燃烧噪声	GB 16410-2020
8	熄火噪声	GB 16410-2020
9	干烟气中 CO 浓度	GB 16410-2020
10	温升	GB 16410-2020
11	熄火保护装置	GB 16410-2020
12	耐热冲击	GB 16410-2020 CJ/T 305-2009
13	耐重力冲击	GB 16410-2020 CJ/T 305-2009 CJ/T 157-2017
14	电点火装置	GB 16410-2020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6410-2020 家用燃气灶具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燃气调压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4 个，其中 2 个为检验样品，2 个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结构一般要求		GB 35844-2018
2	.结构	过流切断安全装置	GB 35844-2018
3	手轮外径		GB 35844-2018
4	手轮宽度		GB 35844-2018
5	标志		GB 35844-2018
6	气密性		GB 35844-2018
7	关闭压力		GB 35844-2018
8	出口压力		GB 35844-2018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35844-2018 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

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燃气管 (不锈钢波纹管)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6 根，其中 3 根为检验样品，3 根为备用样品。

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软管及管件：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12 米，其中 6 米为检验样品，6 米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波纹软管长度极限偏差	GB 41317-2024
2	波纹软管最小内径	GB 41317-2024
3	波纹软管耐压性	GB 41317-2024
4	波纹软管气密性	GB 41317-2024
5	外观	GB 41317-2024

表 2 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软管及管件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被覆层最小厚度	GB/T 26002-2010
2	外观	GB/T 26002-2010
3	软管扭曲性	GB/T 26002-2010
4	软管气密性	GB/T 26002-2010
5	软管耐压性	GB/T 26002-2010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1317-2024 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

GB/T 26002-2010 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软管及管件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